附件1

关于组织开展第六批“吉林省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”人选推荐工作的通知

各省级学会、协会、研究会，各高校科协，有关单位：

 为进一步扶持我省优秀青年科技人才成长进步，促进其在科研成长期脱颖而出，取得突出业绩，吉林省科协决定实施“吉林省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”（以下简称“托举工程”）项目。现将第六批“托举工程”人选推荐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 一、推荐时间

 2022年3月7-14日。

 二、托举期限、名额及经费额度

 托举期限为2022年至2024年共3年，入选者不超过30人，在托举期内给予每人10万元经费资助（其中首年4万元，次年3万元，末年3万元）。

 三、推荐方式

 根据《吉林省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管理办法》）规定，由具备资格的省科协所属省级学会、高校科协及在吉工作的两院院士，省科协现任主席、兼职副主席按要求推荐符合“托举工程”被托举条件的人选。

 四、有关要求

 1. “托举工程”被推荐人选资格、推荐单位（推荐人）资格、各方职责等请参照《管理办法》。其中本推荐年度限制被推荐人出生日期在1990年1月1日（含）以后。

 2. 推荐单位（推荐人）填写《“吉林省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”人选推荐书》（见《管理办法》），并附学会承担资格证明材料和被推荐人选的科研成果、创新性业绩等相关材料，于截止日期前报省科协学会学术部。要求提交电子版和A4开本双面打印的纸质文件一式8份。其中，签字、盖章页提交1份原件即可，其他可复印。推荐书应使用普通纸质材料做封面，不得采用胶圈、文件夹等有突出棱边装订方式。

 3. 入选或已申报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等各类国家人才项目、吉林省“长白山人才工程”及省教育厅、省科技厅等部门相关人才项目的，以及历届“吉林省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”入选者，不得重复申报。

 4. 《管理办法》电子版可在吉林省科协云服务平台（www.jlskx.org.cn）“创新驱动：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”专栏下载。

 联 系 人：省科协学会学术部  蒋宏博

联系电话：0431-85261411

电子邮箱：[kx1411@163.com](mailto:kx1411@163.com)

 通讯地址：长春市人民大街6255号

吉林省科学技术协会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2022年2月21日

来源：省科协学会部

推荐通知网址：http://www.jlstnet.net/party/show-1371.html